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乃千
傳真：03-8462782
電話：03-8462860*303
電子信箱：summit0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0800861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花蓮縣環境保護局公文。(1080086182_Attach000.pdf)

主旨：檢送108年度花蓮縣環境知識競賽活動辦法1份，請學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花蓮縣環境保護局108年3月7日花環綜字第1080005816號函辦理。

二、參賽組別：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（職）組及社會組等4組。

三、競賽時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初賽時間：108年 9 月 28 日（星期六）。

（二）地點：壽豐國小文康中心（花蓮縣壽豐鄉壽山路37號）

（三）決賽時間：107年11月16日（星期六）。

（四）地點：國立臺灣大學。

四、競賽題目：

（一）競賽題目及範圍包含政府政策及時事、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」之指定影片（如下表所列）及環境知識相關議題。前述指定影片置於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」



1080002360



之「知識競賽影片」專區。

(二)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之指定影片如下，請自行至：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->知識競賽影片專區觀看：

(<https://elearn.epa.gov.tw/Default.aspx>)

五、報名：本活動採線上報名，各校自行擇期辦理校內比賽，選拔出優秀選手並於6月1日~7月15日到環保署網站報名（網址：<http://www.epaee.com.tw/>）。

六、差假：

(一) 參加人員與承辦人員請學校給予公(差)假1日，差旅費由本計畫內經費支應，學校教師所遺課務由各學校相關經費支應。

(二) 為實踐節能減碳生活，本活動已申請為環保低碳活動，請與會人員共乘並自備環保杯、筷。

七、如有疑問，請洽花蓮市中原國小學務湯主任，電話：03-8333547轉102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技術學院、大漢技術學院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